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 三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 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莉女士主持。

此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监事会同意《关于公司<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相关内容。

2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暨取消监事会并废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监事会同意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暨取消监事会并废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3票; 反对0票; 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